

用心架起两代人之间理解的桥梁



# 改善亲子 关系的方法

孟育群 徐岫茹 等著



How to  
Improve Parenting  
Relationship

# **改善亲子关系的方法**

孟育群 徐岫茹 等著

新世界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改善亲子关系的方法 / 孟育群等著 . —北京 : 新世界出版社, 2005. 6

ISBN 7 - 80187 - 716 - 0

I. 改... II. 孟... III. 家庭教育 - 方法 IV. G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54732 号

## 改善亲子关系的方法

---

学术策划:林 格

作 者:孟育群 徐岫茹

审 定:安国启

责任编辑:李 林

特约编辑:余海燕

封面设计:清水工作室

出版发行:新世界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100037)

总编室: +86 10 6899 5424 6832 6679(传真)

发行部: +86 10 6899 5968 6899 8705(传真)

网址:<http://www.nwp.cn> (中文)

<http://www.newworld-press.com> (英文)

电子信箱:nwpcn@public.bta.net.cn

版权部电话: +86 10 6899 6306 [frank@nwp.com.cn](mailto:frank@nwp.com.cn)

印刷: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经销:新华书店

开本:787 × 1092 1/16 字数:120 千字 印张:15.25

版 次:2005 年 6 月第 1 版 2005 年 6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7 - 80187 - 716 - 0/G · 333

定 价:22.00 元

---

## 中国教育名家思想库

### 一、编辑说明

1. 为推动我国青少年研究事业的繁荣和发展，积累优秀的青少年研究成果，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自2000年起推出一项策划编纂、资助出版相关学术著作的科研计划。该计划共分三个系列，即“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青年研究文库”、“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少年儿童研究文库”、“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青年运动史研究文库”。决心通过长期的努力与投入，使得三个文库均成为该领域品质卓越的科研品牌。

2. 中国教育名家思想库是“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少年儿童研究文库”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该思想库由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与北京树人天地文化机构联合策划推动，并由著名出版社出版。该思想库以发掘中国本土化教育思想为宗旨，以实现学术思想大众化目标，以优秀的科研成果，为少年儿童教育服务。本文库收入各类少年儿童研究方面的著作，其标准是学术性、原创性、实用性与可读性的和谐统一。

### 二、编委会名单

主任：李学谦

副主任：徐文新 孙云晓 安国启

委员：李学谦 徐文新 陆士桢 孙云晓 安国启

张先鞠 刘秀英 孙宏艳 张纯颖

主编：孙云晓

执行主编：林格

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互联网地址：<http://www.cycrc.org.cn/>

赐稿信箱：linge1000@vip.sina.com

# 目 录

## 第一篇 良好亲子关系是孩子健康成长的前提

1. 亲子关系的发展 .....	3
2. 研究亲子关系的意义 .....	6
3. 我国新时期青少年亲子关系的主要矛盾和问题 .....	7
4. 亲子关系对孩子成长的影响 .....	13
5. 沟通是建立良好亲子关系的前提 .....	16

## 第二篇 改善亲子关系的 30 个建议

1. 让孩子自己观察、思考、选择和做决定 .....	47
2. 最重要是做最好的“自己” .....	49
3. 儿童多动症与幼儿正常的好动应区别对待 .....	51
4. 树立孩子的自我意识和独立意识，才会让他更懂事 .....	53
5. 沟通与理解是保护孩子个性的前提 .....	55
6. “失教悲剧”缘于对孩子的纵容等家教失误 .....	58
7. 不要把孩子当作实现自己理想的筹码 .....	60
8. 家教不是说教，而是教给孩子可操作的方法 .....	62
9. 帮助孩子制定“学习和休闲计划” .....	64
10. 父母与孩子坦诚而科学地谈“性” .....	66
11. 父母应该认识到孩子在心理上有“断乳期” .....	69

12. 倾听、理解、疏导，这是排解孩子内心障碍必须要做的事	71
13. 提高孩子的情商应先由父母做起	73
14. 家教是“系统工程”，父亲的作用无可替代	75
15. 把握好生活中母子相处的底线	78
16. 家庭教育是心灵沟通和情感互动的过程	80
17. 家庭教育不仅是“言教”，更是“身传”	82
18. 请家教最好先与孩子协商	84
19. 男孩子阳刚之气的形成离不开男性的榜样	86
20. 孩子是待开发的才能宝库，不是读书机器	88
21. 父母的任务是“发现”，是孩子自我设计的“参谋”	90
22. 良好正常的心理环境才能避免男孩女性化	92
23. 孩子的兴趣中有极高的“含金量”，家长要做的是因势利导	94
24. 尊重孩子的独立人格是亲子融洽相处的首要条件	96
25. 帮助孩子认识做人讲诚信和社会适应的关系	97
26. 家教是心灵的唤起，打骂是对家教的无能和无奈	100
27. 事事平常心，处处想他人是矫治强迫性行为的良方	102
28. 让孩子看到社会是成长的环境，而不仅是有变故的家庭	104
29. 帮助自己改变的决定，是抑郁症康复的关键	106
30. 关注社会，不断学习，家长和孩子一道成长	1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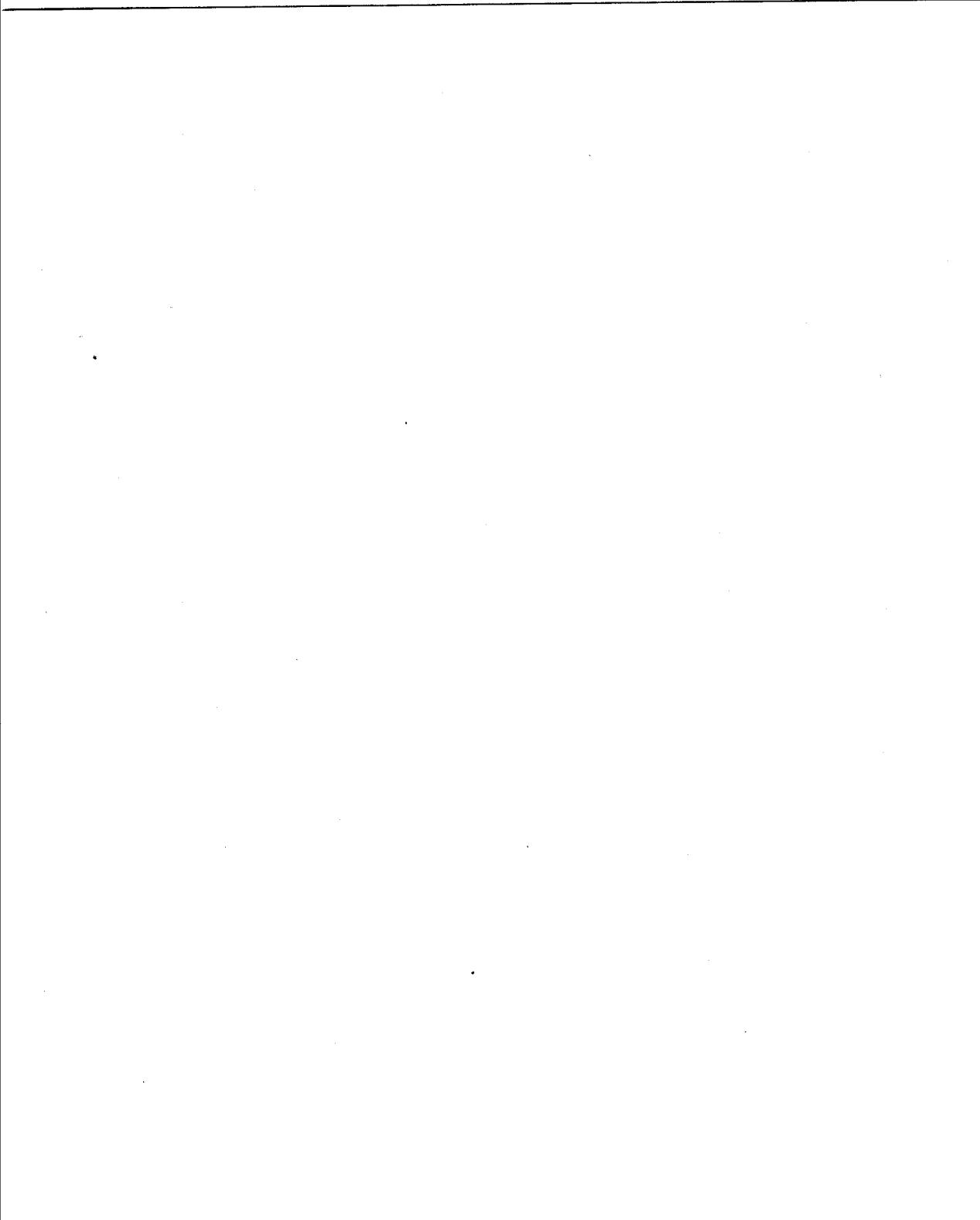
### 第三篇 调适亲子关系的 22 个案例和启示

1. 原来都是我们的错	
——宽松愉悦的家庭氛围对孩子健康成长尤为重要	115
2. 张婷笑了	
——家长对孩子过分的爱会成为他们心理上的负担	119
3. 真诚所至，“顽石”为开	
——“严密监控”并不能让孩子真正“听话”	125

4. 家庭恳谈会	
——沟通代替“高压”，孩子才会爱学乐学	128
5. 雨中情	
——家长的唠叨会成为两代人“战争”的导火线	132
6. 通向心灵深处的“双赢”之路	
——家长先立起来，才能给孩子做表率	135
7. 还孩子一颗平常心	
——优秀孩子会更容易形成“成就焦虑”	141
8. 父母——孩子灵魂的雕塑师	
——家庭矛盾不能把孩子卷入其中	144
9. 一位少女贪吃的背后	
——父母的虚荣心也会毒害孩子	150
10. 母爱——女儿心中永远的歌	
——和母亲的亲密相处是孩子成长中不可或缺的	158
11. 心雨润苗细无声	
——家长对孩子的绝望是孩子自暴自弃的最重要原因	163
12. 走出了“棒打出孝子”的误区	
——打骂不能造就优秀的孩子，平等地交流才是上上之选	173
13. 港湾	
——离婚家长不可将自己对生活的期求转嫁到孩子身上	178
14. 开心果	
——把孩子看作平等的人来尊重他的人格与隐私	182
15. 和孩子一起进步	
——家长不尊重孩子，孩子也就不会尊重家长	186
16. 走上新起点的小伟	
——家长过于严厉的责备会让孩子陷入自卑与自责的境地	192

17. 绽放出异彩的“小太阳” ——不切合实际的期望值只会使孩子丧失信心和前进的动力， 从而误入歧途 .....	198
18. 给孩子一片自由的天空 ——从帮助孩子学会自理开始帮孩子冲出溺爱的漩涡 .....	202
19. 她长大了 ——帮助孩子正确面对家庭经济困难是培养其健全 人格的重要方面 .....	207
20. 四季如歌 ——成绩不该成为亲子关系的“晴雨表” .....	210
21. 沟通——开启心灵的钥匙 ——爱，并不意味着一定理解 .....	214
22. 悠悠小草报春情 ——祖辈应成为家庭教育的最大助力而不是最大阻力 .....	218
<b>附录 中小学生亲子关系的调适</b> .....	223
<b>后记</b> .....	237

# **第一篇 良好亲子关系是孩子 健康成长的前提**



## 1. 亲子关系的发展

一般说来，亲子关系是随着子女年岁之增长而发展变化的。现仅就儿童早期、少年期与青年初期的亲子关系的发展简述如下：

### (一) 儿童早期的亲子关系

儿童在婴儿阶段形成了对父母的依恋。

依恋是亲子之间形成的一种亲密的感情关系。

按照美国心理学家安斯沃斯（M·Ainsworth）的观点，依恋是儿童与父母相互作用的过程中，在感情上逐渐形成的一种联结、纽带或持久关系。

婴儿自出生那天起，就开始了与父母（主要是母亲）的交往。

最初主要是父母对婴儿的各种本能反射作出应答性反应。而且母子之间的早期皮肤接触，会促进亲子依恋关系的早期发生。随着婴儿认知能力的发展，与母亲交往活动的增加，社会性相互作用开始产生，大约在6个月以后，婴儿与父母建立了一种稳定的亲子关系，婴儿形成了依恋。

根据心理学家鲍尔比（J. Bowlby）和安斯沃斯（M·Ainsworth）的研究，儿童依恋的发展大致可划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无差别的社会反应阶段（出生~3个月），这期间婴儿对人的反应是无差别的，对所有人的反应几乎都是一样的。

第二阶段：有差别的社会反应阶段（3~6个月），这期间婴儿逐渐对他人的反应有所选择，对母亲和照料者更为偏爱，对陌生人的积极反应减少，但也不怕生。

第三阶段：特殊的情感联结阶段（6个月~2岁），这时期，婴儿出现了明显的对母亲的依恋，形成了专门的对母亲的情感联结，特别愿意与母亲在一起，开始主动追随依恋对象，对陌生人表现紧张、恐惧甚至哭泣。

第四阶段：目标调整的伙伴关系阶段（2岁以后），从这时起儿童开始能认识、理解母亲的情感、需要和愿望，把母亲作为一个交往的伙伴，知道交往时应考虑她的需要和愿望，调整自己的目标。如母亲需要干别的事情，要离开一段距离，婴儿表现能理解而不会大声哭

闹。

## (二) 少年期的亲子关系

少年期的年龄为十一二岁到十五六岁，相当于初中学习阶段。

少年期是人生中最关键而又有特色的时期之一，是处于半幼稚半成熟、独立性和依赖性、自觉性和幼稚性错综矛盾的时期。此期间，孩子在与父母的交往中常表现出疏远与冲突，是孩子依恋与独立两种倾向暂时冲突和对立的阶段。国外有学者称少年期为“亲子关系的危机期”。虽然“危机”的提法不一定合适，具有消极作用，但此阶段亲子关系确实发生了大幅度变化，是父母感到教育孩子的最困难阶段。

孩子进入少年期，像儿童期对父母“死缠活磨”式的依恋逐渐消失了，他们渴望摆脱父母的管束而独立，但在有些方面仍需依赖父母。

在我国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时期，少年的独立意识日益增强，两代人的代际差异日益明显。少年已经具备了一定程度的独立思考、独立生活的能力，而许多父母往往不理解少年心理，不善于或不愿意使少年获得和自己平等的新地位。

少年在和父母以及成人关系中的独立性和平等的问题，成为他们的交往中和对少年的教育中最复杂和最尖锐的问题。如果父母不再把少年当儿童看待，主动改变对少年的态度，那么向新型的民主平等的亲子关系转变就可能是顺利的。

如果父母不改变对少年的态度，少年就会自发地向他们所期望的新型关系过渡，父母的反对会引起他们各种形式的不听话、抗议和反抗，因而亲子间就会不断地发生矛盾冲突。如果这种情景继续保持下去，那么改变旧关系的过程会延长到整个少年期，冲突可能继续到父母改变对少年的态度的时候为止。

国内外学者及我们的研究证实：亲子关系对少年的人格特征、问题行为及心理健康和以后的发展会带来学校、社会不可替代的深刻而深远的影响。如何尽快地消除亲子间可能产生的隔阂和淡漠，建立起民主平等、健康和谐、稳定的亲子关系，从而促进少年健康发展，家庭和睦幸福，成为少年期成功教育的重要问题之一。

## (三) 青年初期的亲子关系

青年初期的年龄为十四五岁到十七八岁，大致相当于青春发育期的高峰期和高中学习阶

段，是处于人生中从“动荡不安”走向成熟的时期，在生理、心理及社会性等方面，都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生理、心理的急剧发展，面临升学、就业人生道路的重要抉择，都给高中生的适应带来了很多新的问题和困难。

青年初期自我意识的发展达到了一种新的水平。少年时期就已出现的强烈的独立自主的需要，在青年初期又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他们对行为的独立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要求独立支配自己的时间，独立选择朋友和度过余暇的方式。他们希望作为一个独立的个体与成人建立一种平等的关系。

理解、尊重的需要在他们的需要结构中居优势地位。青年初期也是结交朋友需要的猛增期。他们对父母的认同程度比以前减弱了，对于父母行为中的缺点，他们的感受特别强烈并且近乎痛苦。

他们追求独立，但仍迫切需要父母及年长者的生活经验和帮助，他们最希望把父母看成朋友和参谋。研究发现，虽然高中生与父母推心置腹的程度不如与同龄朋友的程度，但是“在复杂的生活环境中”遇到问题时，却选择与父母商量。

父母对高中生社会化过程的影响主要在价值观和独立观念方面，并且正是在这一方面潜伏着双方可能发生的冲突。如果父母和高中生在价值观和理想上有相同的地方，那么，亲子冲突就会较为平缓，亲子间就能发展一种相对和谐的社会关系。而如果在价值观和独立观念等问题上亲子无法形成一致的看法，就会产生“代沟”，这就不利于形成和发展健康、亲密的亲子关系，在这种情况下，高中生会拒绝把父母作为榜样。

我国华东师范大学刘金花的调查表明，一般来说，高中生对具有以下特点的父母持肯定态度，反之持否定态度：理解尊重子女的人格和权利，以民主平等的作风方式与子女交往（既尊重子女的主动性和独立性，同时又对子女施以必要的教育指导，充满关心和爱护）；父母感情融洽，彼此尊重；对子女关心而不溺爱，严而有度，而非期望过高。对母亲最喜欢的是关心体贴、和蔼可亲和爱子女，最讨厌的是罗嗦、发脾气；对父亲最喜欢的是关心帮助，事业心强和爱子女，最反感的一点是严厉和粗暴。

## .2. 研究亲子关系的意义

### (一) 对提高青少年素质，培养 21 世纪合格人才的意义

亲子关系直接影响少年儿童的身心发展，并将影响他们以后形成的各层次的人际交往关系。

据研究，在我国进一步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及推行独生子女的基本国策之后，面临新的形势及当代青少年思想、个性心理特征的新变化，许多家长已不能适应孩子发展，培养 21 世纪合格人才的需要。期望值过高、干涉过多、保护、溺爱过度已严重影响着民主平等、和谐亲密的亲子关系的形成，进而直接影响孩子的人格、行为和心理健康以及学业成绩。亲子关系严重失误和失败者甚至导致子女走入歧途，造成一幕幕家庭悲剧。家庭教育是以亲子关系为中心的教育。从某种意义上说，凝结着亲情和依赖关系的亲子关系的形成，是家庭教育的中心课题。

### (二) 对家庭与社会的意义

人类的家庭一开始就表现为双重关系：一方面是通过劳动维持自己生命的生产和通过两性的结合进行种族的繁衍，这是人与自然的关系；另一方面是通过许多个人的合作以保持和推动上述两种生产的发展，这是人与人的关系，即夫妻之间的关系和父母与子女之间的关系。

研究证明 13~15 岁是初犯品德不良或初犯劣迹行为的高峰年龄。美国研究者(D.Elliott, 1980, M.Rutter, 1984)调查了少年犯罪的原因，除较为突出的社会阶层的影响以及同伴团体的影响外，最为重要的因素就是与父母的关系。少年罪犯认为父母忽视自己，对自己有敌意，持拒绝的态度，一般父母使用较多的体罚，其教养方式通常为变化无常和过分严厉。我国也有这方面调查。亲子关系不仅直接影响青少年的健康成长，而且影响家庭其他关系及一个家庭的幸福及稳固程度，进而成为影响社会的安宁与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

少年期是孩子对父母依恋与独立两种倾向暂时冲突和对立的阶段，是“亲子关系的危机期”，是父母感到教育子女最困难的阶段。因此，这里重点谈一下少年期亲子关系的主要矛

盾和问题。

### 3. 我国新时期青少年亲子关系的主要矛盾和问题

#### (一) 我国新时期青少年亲子关系的主要矛盾

要建立民主平等、和谐亲密的亲子关系，必须研究了解我国新时期亲子间有哪些主要矛盾。

##### (1) 孩子的“独立意向”与父母不愿意或不善于让他们取得和自己平等地位的矛盾

随着年龄的增长，在孩子的自我意识中产生了他已经不是孩子的成人感的观念，他已把自己置于现实关系系统内的成人位置上，希望摆脱父母的束缚，要求在平等的基础上，重新建立新型的亲子关系。可是父母往往不愿意或不善于让孩子取得和自己平等的地位，在父母心里存在“主观子女”与“现实子女”之间的偏差，父母把已是少年的孩子看得比实际年龄小，而孩子则把自己看得比实际年龄大得多。父母们像对小孩一样对逐渐长大的孩子过分地干涉、保护，因而引起他们的不满。

父母仍然把渐入少年期的孩子当小孩看待的主要原因是：首先许多父母缺乏发展心理学知识，不懂得孩子的心理特征。对孩子来说，在少年期的最初阶段，外貌、举止以及心理上仍保留某些儿童的特点。有些父母虽对此特征有认识，但要改变长期以来对待儿童的心理定势，也是很困难的。同时在我国由于封建宗法制儿童观的影响，不少父母把孩子看成家庭的隶属品，存在“天下无不是的父母”的旧观念，把“听话”当作好孩子的最重要标准，阻碍亲子间建立民主平等的关系。如果父母不改变对少年的这种态度，就必然引起孩子的不听话和反抗。

如果父母长期不改变态度，就会产生长期、持久的矛盾，孩子的抗拒性也越来越顽固。而如果孩子和成人之间的关系是按照一定的成人关系，即朋友般的形式，或者是具有足以表明他们的特征的互相尊重、帮助和信任的标准的富有内容的共同合作的形式建立起来的话，那么孩子和成人的交往也就可能没有特殊困难了。

## (2) 现代社会日益明显的代际差异

代际差异是一种普遍存在的文化现象。尤其是在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过渡的变革时期或者在一个社会大动荡之后的重建时期，代际差异尤为明显。在我国改革开放之后，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社会文化的急速变迁，两代人在人生价值观念、政治原则以及服饰、交友、异性交往、音乐欣赏等等方面的差异日益明显，这是不可避免的。

## (3) 父母对子女期望值过高与子女自身愿望能力的矛盾

家庭是一种凝聚力很强的特殊社会心理群体。双亲特别是中国的父母对子女的成长倾注了极大的关心和爱护，子女对父母怀有依恋和信任感，因此父母对子女的期望往往成为子女上进的强有力激励力量。有关研究发现：家长对子女的期望水平在其总体上与子女的学习和教育成就呈正向相关。**但只有当期望目标为孩子所接受，并通过一定努力可以达到时，才会有激励作用。**违背社会发展的客观需要和少年身心发展内在规律的期望目标只能给少年带来沉重的心理压力，阻碍其健康发展。弗鲁姆（V.H.Vroom）的激励公式指出：激励力量 = 目标效价 × 期望概率。就是说，一个目标是否能对人产生激励力量，不仅要看该目标对社会、对集体、对个人的价值大小，还要看实现这个目标在主观和客观上的实际可能性有多大，二者之积才是该目标所产生的激励力量。据日本学者和我们的研究证明，父母把自己的夙愿或希望投射在子女身上，而忽视子女的天赋能力与特殊的潜在能力倾向，希望子女完全遵从父母的要求或标准去做，如果子女的能力或倾向不能达到父母的要求，就容易使子女产生非社会行为、反社会行为以及能力、学力方面的问题，如无责任心、与人不协调、不合作、寡言抑郁、不参加集体活动、厌恶学习，最后造成自卑感或不良适应。严重的甚至酿成亲生父母打死孩子，儿子杀死亲生父母的惨剧。

## (4) 青少年自身年龄特征的局限与父母对此不理解产生的矛盾

青少年心理研究的先驱者霍尔认为：青少年的发展正经历着“充满内外冲突的浪漫主义时代”。他们渴望独立，但因其知识、社会阅历所限，还缺乏真正的独立性与独立处理问题的能力。孩子思维的独立性、批判性显著发展，但具有很大程度的片面性与表面性，缺乏辩证思维的能力，容易偏激。他们开始对自己最亲近的、紧紧依赖过的父母产生最强烈的“重新认识”的念头，发现了儿童时期最崇拜的父母的缺点。进入少年期的孩子是理想主义者，当发现父母不能满足他们的要求或违背他们在学校所接受的正确道德观念时，往往否定父母的一切，表现出不可容忍的愤怒，对父母缺乏理解和宽容。当父母教育态度问题严重时，这

种不满和对立就更加严重。

少年期孩子情感的发展处在“疾风怒涛”时期，他们非常热情，但情绪容易激动，不善于控制自己，往往因为小事情与父母发生冲突。如果父母正处于更年期，情绪也容易激动，如不有意识地加强修养，则亲子间更易发生矛盾与冲突。

青少年智力方面的重要特征是喜欢假设和推理，喜欢首先考虑问题的可能性，而不是问题的现实性。如他们参加各种活动热情积极，但有时不讲方法，不计后果，把冒险当勇敢，把轻率当果断。如有的孩子以为“外面的世界很精彩”、“出去可以赚大钱回来”，背着父母结伴离家出走，出去之后又觉得“外面的世界很无奈”，而不得不狼狈归来。这类幼稚行为，不听父母劝告，也引起父母的焦虑。

由于上述情况，特别是父母亲教育思想、态度的失误，加深了少年期亲子关系的矛盾。

## （二）亲子关系的类型与我国新时期青少年亲子关系存在的主要问题

日本东京学艺大学名誉教授、田中教育研究所所员品川不二郎和田中教育研究所嘱托品川孝子二人共同编制，经华东师大心理系周步成、方真主修的《亲子关系诊断测验（PCRT）手册》将亲子关系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 （1）拒绝的态度

这是指父母在感情上或态度上对孩子表现出拒绝倾向。例如，对子女缺乏爱，拒绝帮助，不尊重孩子的劳动，这种态度中有两种情况：一是不爱孩子；一是爱孩子，但方法不对，孩子感受不到来自父母的爱。

①消极的拒绝型是指对子女所说的话不理、忽视、放任、不关心、不信任、感情不好、不一致等态度的父母类型。

②积极的拒绝型是指对孩子有体罚、虐待、威吓、苛求、放弃养育责任等态度的父母类型。

父母若持有拒绝的态度就容易使子女产生粗暴、攻击、反抗等不良行为以及身心发展的迟滞、神经症倾向、一种或数种其他异常行为。

### （2）支配的态度

这是指父母对孩子支配过头，把孩子当成父母的所有物，想用绝对的权力去统治子女。

①严格型：父母对子女虽有爱心，但常以严厉、顽固、强迫的态度或禁止、命令的方式